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4-084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6,000 万元~12,000 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6.17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14%
累计已回购金额	777.6610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9.39 元/股~29.90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或“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的银行专项贷款结合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票。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首次公司股份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261,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14%，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29.39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29.9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7,776,61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情况符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0 日